

CROSBY

CROSBY CAPITAL LIMITED

(高誠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8)

第一季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高誠資本有限公司之資料。高誠資本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布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關於高誠資本有限公司

高誠資本有限公司(「Crosby」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獨立資產管理集團，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香港創業板編號：8088)。

本集團從事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一直致力投放資源作內部擴展及於適當機會湧現時進行收購，務求進一步加強及發展旗下資產管理業務以及控制成本。

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進行重組以減低商人銀行業務產生之虧損，以及將資源轉投於資產管理業務並收購石庫門資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石庫門」)後，本集團擬更有效地運用其資源，以擴充現有業務及投資於新投資業務，從而鞏固本集團之收入基礎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亦擬透過擴大現有內部資金及財富管理業務、推出由其管理之新投資基金或收購其他資產管理公司，增加不同資產類別之受管理資產。

我們現時之資產管理活動圍繞長久建基於亞洲之業務，Crosby於香港管理大中華地區各項私募股本基金，以及新加入之石庫門旗下對沖基金及私募股本基金管理業務。其中一項重大成就為石庫門管理之新私募股本基金BlackPine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Fund已展開集資活動，並同時結合了石庫門與Crosby之專業人才，因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之首次交割達80,000,000美元。BlackPine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Fund已展開投資活動，並為本集團帶來收費收入。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完成供股後，本集團擬運用其資源(包括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其中部分)作基金投資及參與由本集團管理之投資合作計劃等活動。為實現上述策略，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簽訂認購協議，斥資20,000,000港元投資於一項由Shikumen Special Situations Fund(「SSSF」，由石庫門管理之投資基金)之全資附屬公司Silver Pointer Limited發行之票據。Silver Pointer Limited乃由SSSF成立，以在其投資授權容許下物色私募股本投資機會。

我們亦繼續透過高誠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財富管理服務。我們亦已推出新措施以擴充資本及繼續減低財富管理業務之固定成本。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擁有人應佔虧損2,700,000美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1,800,000美元。除去回顧季度所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虧損7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溢利200,000美元)，擁有人應佔回顧期內虧損減至2,0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虧損2,000,000美元)。回顧期內，收益降至700,000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900,000美元。回顧期內，經營開支總額(即其他行政開支加其他經營開支)由去年同期之2,100,000美元微降至2,000,000美元。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收益	3	708	884
銷售成本		<u>(150)</u>	<u>(109)</u>
毛利		558	7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虧損		(7)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虧損)/收益		(672)	153
其他收入	3	22	94
行政開支			
無形資產攤銷		(201)	(201)
其他行政開支		<u>(1,807)</u>	<u>(2,032)</u>
		(2,008)	(2,233)
其他經營開支		<u>(148)</u>	<u>(61)</u>
經營虧損		(2,255)	(1,283)
財務費用		(657)	(534)
攤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u>18</u>	<u>51</u>
除稅前虧損		(2,894)	(1,766)
稅項	4	<u>—</u>	<u>(199)</u>
期內虧損		<u>(2,894)</u>	<u>(1,965)</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擁有人		(2,737)	(1,800)
非控股權益		<u>(157)</u>	<u>(165)</u>
期內虧損		<u>(2,894)</u>	<u>(1,965)</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6	美仙	美仙 (重列)
基本		(2.79)	(3.67)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未經審核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虧損	(2,894)	(1,965)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虧絀)/盈餘	(2)	7
換算一項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後	-	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前後	<u>(2,894)</u>	<u>(1,958)</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擁有人	(2,737)	(1,793)
非控股權益	<u>(157)</u>	<u>(165)</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前後	<u>(2,894)</u>	<u>(1,958)</u>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安盛中心5樓502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理事會所頒佈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採納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分類為可供出售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務請注意，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時曾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此等估計乃以管理層就現行事件及行動之最佳認知及判斷為基準，惟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涉及較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屬重大之範圍，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年報」)所載者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一併閱讀。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布惟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此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迄今為止，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包括基金管理費用及財富管理服務費用。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壞賬收回。

4. 稅項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期內未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作出。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未能確定潛在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性，故並無就本集團之稅項虧損確認潛在遞延稅項資產。

5.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外匯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7,943	271	77	7,034	237	4	(143,228)	(27,662)
僱員股份補償	-	-	-	25	-	-	-	25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25	-	-	-	25
期內虧損	-	-	-	-	-	-	(2,737)	(2,737)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虧絀	-	-	-	-	(2)	-	-	(2)
換算一項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2	-	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	2	(2,737)	(2,73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07,943</u>	<u>271</u>	<u>77</u>	<u>7,059</u>	<u>235</u>	<u>6</u>	<u>(145,965)</u>	<u>(30,374)</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8,221	271	77	6,903	191	-	(136,934)	(21,271)
僱員股份補償	-	-	-	48	-	-	-	48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48	-	-	-	48
期內虧損	-	-	-	-	-	-	(1,800)	(1,80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重估盈餘	-	-	-	-	7	-	-	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	-	(1,800)	(1,79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08,221</u>	<u>271</u>	<u>77</u>	<u>6,951</u>	<u>198</u>	<u>-</u>	<u>(138,734)</u>	<u>(23,016)</u>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	<u>(2,737)</u>	<u>(1,800)</u>
(股數)		(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119,596</u>	<u>49,059,798</u>
(每股美仙)		(重列)
每股基本虧損	<u>(2.79)</u>	<u>(3.67)</u>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比較數字已重列，以追溯反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成之股份合併及供股，猶如該等事宜自比較期初已經進行。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可換股債券、認股權證及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均具反攤薄作用或不會產生攤薄效應，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權益披露

(a) 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普通股好倉	
				於本公司 普通股之 好倉總數	總數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
梁玉麟	3,411,000	-	-	3,411,000	3.48
陳覺忠(附註)	1,892,532	47,773	-	1,940,305	1.98
唐子期	50,000	-	-	50,000	0.05
顏子欽	20,000	-	-	20,000	0.02

附註：

Yuda Udomritthiruj實益擁有47,773股普通股權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僱員Yuda Udomritthiruj為陳覺忠之妻子，陳覺忠因而被視作於Yuda Udomritthiruj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可贖回可換股 優先股好倉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 可贖回可換股 優先股總數 百分比	
				於本公司可贖回 可換股優先股之 好倉總數	%
梁玉麟	850,000	-	-	850,000 (附註1)	8.48
陳覺忠	188,500	-	-	188,500 (附註2)	1.88

附註：

1. 梁玉麟先生擁有850,000股本公司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於悉數兌換時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重新設定之換股價每股1.19港元兌換為11,142,857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數11.36%。
2. 陳覺忠先生擁有188,500股本公司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於悉數兌換時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重新設定之換股價每股1.19港元兌換為2,471,092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數2.52%。

(i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來自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一名董事所持有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有關詳情如下：

(a) 尚未行使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陳覺忠	26/04/2006	57.054	26/04/2007至 25/04/2016	809,756	-	-	-	809,756
	11/02/2008	13.337	11/02/2009至 10/02/2018	404,888	-	-	-	404,888
	07/10/2010	1.171	07/10/2011至 06/10/2020	377,886	-	-	-	377,886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580,000	-	-	580,000
				1,592,530	580,000	-	-	2,172,530
劉鎮鴻	07/10/2010	1.171	07/10/2011至 06/10/2020	404,878	-	-	-	404,878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580,000	-	-	580,000
				404,878	580,000	-	-	984,878
梁玉麟	07/10/2010	1.171	07/10/2011至 06/10/2020	202,439	-	-	-	202,439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580,000	-	-	580,000
				202,439	580,000	-	-	782,439
Ahmad S. Al-Khaled	24/03/2006	57.054	24/03/2007至 23/03/2016	67,479	-	-	-	67,479
	29/01/2007	27.045	29/01/2008至 28/01/2017	33,739	-	-	-	33,739
	11/02/2008	13.337	11/02/2009至 10/02/2018	67,479	-	-	-	67,479
	29/12/2008	1.334	29/12/2009至 28/12/2018	67,479	-	-	-	67,479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170,000	-	-	170,000
				236,176	170,000	-	-	406,176
顏子欽	24/03/2006	57.054	24/03/2007至 23/03/2016	67,479	-	-	-	67,479
	29/01/2007	27.045	29/01/2008至 28/01/2017	33,739	-	-	-	33,739
	11/02/2008	13.337	11/02/2009至 10/02/2018	67,479	-	-	-	67,479
	29/12/2008	1.334	29/12/2009至 28/12/2018	67,479	-	-	-	67,479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170,000	-	-	170,000
				236,176	170,000	-	-	406,176
唐子期	24/03/2006	57.054	24/03/2007至 23/03/2016	67,479	-	-	-	67,479
	29/01/2007	27.045	29/01/2008至 28/01/2017	33,739	-	-	-	33,739
	11/02/2008	13.337	11/02/2009至 10/02/2018	67,479	-	-	-	67,479
	29/12/2008	1.334	29/12/2009至 28/12/2018	67,479	-	-	-	67,479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170,000	-	-	170,000
				236,176	170,000	-	-	406,176
夏利達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 15/03/2022	-	170,000	-	-	170,000

(b) 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董事姓名	換股價	於本公司 相關股份 之好倉總數	本公司 相關股份 好倉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總數 百分比 %
梁玉麟	0.93 港元	5,376,344	5.48

附註：梁玉麟先生擁有本金總額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按每股0.93港元之換股價悉數兌換為5,376,344股普通股。

(iv) 淡倉

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預期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姓名／名稱	於普通股之 好倉總數	於本公司 相關股份 之好倉總數	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 好倉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 總數百分比 %
主要股東			
Hidy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1)	3,000,000	118,434,082	123.76
Sodikin (附註1)	3,000,000	118,434,082	123.76
湯毓銘 (附註2及3)	29,344,000	86,810,897	118.38
Crosby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29,344,000	85,210,084	116.75
Main Wealth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4)	900,000	45,161,290	46.94
劉潔薇 (附註4)	900,000	45,161,290	46.94
Greyhou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5)	–	45,035,954	45.90
胡定徽 (附註5)	–	45,035,954	45.90
劉裕豐 (附註6)	–	16,129,032	16.44
其他人士			
胡兆輝 (附註7)	7,648,800	1,257,176	9.08
吳晉輝 (附註8)	–	8,149,320	8.31

附註：

1. Hidy Investment Limited (「Hidy Investment」) 持有3,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750,000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Hidy Investment亦擁有118,434,082股相關股份，其中108,602,150股普通股將於本金總額101,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0.93港元獲悉數兌換時配發及發行，另9,831,932股普通股將於750,000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重新設定之換股價每股1.19港元獲悉數兌換時配發及發行。Sodikin透過彼於Hidy Investment之100%權益，被視作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Crosby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Crosby Management」) 持有29,34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Crosby Management由湯毓銘實益擁有96.7%權益。湯毓銘有權於Crosby Management股東大會行使超過30%表決權，因此，彼被視為於Crosby Management擁有之29,344,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Crosby Management亦擁有6,500,000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重新設定之換股價每股1.19港元悉數兌換為85,210,084股普通股。
3. 湯毓銘先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獲授620,813份購股權及980,000份購股權，分別可按行使價每股1.171港元及每股1.206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

4. Main Wealth Enterprises Limited (「Main Wealth」) 擁有9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45,161,290股相關股份。有關相關股份將於本金總額42,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0.93港元獲悉數兌換時配發及發行。劉潔薇透過彼於Main Wealth之100%權益，被視作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Main Wealth兌換本金總額20,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而獲配發及發行21,505,376股本公司之普通股。

5. Greyhound International Limited擁有45,035,954股相關股份，其中43,010,752股普通股將於本金總額40,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0.93港元獲悉數兌換時配發及發行，另2,025,202股普通股將於本公司若干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按經調整行使價每股1.111港元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胡定徽透過彼於Greyhound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100%權益，被視作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劉裕豐擁有本金總額15,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可按換股價每股0.93港元於悉數兌換時兌換為16,129,032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劉裕豐兌換本金總額15,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而獲配發及發行16,129,032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出售7,000,000股普通股後，彼之權益減至9,129,032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數6.75%。

7. 胡兆輝擁有7,648,8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95,900股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其中1,257,176股普通股將於尚未行使之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按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重新設定之換股價每股1.19港元獲悉數行使時配發及發行。
8. 吳晉輝擁有8,149,320股相關股份，其中7,526,881股普通股將於本金總額7,000,000港元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0.93港元獲悉數兌換時配發及發行。吳晉輝亦先後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獲授202,439份購股權及420,000份購股權，分別可按行使價每股1.171港元及每股1.206港元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ii) 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

(c)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正式授權之董事委員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授出購股權，以按不低於下列較高者之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i)授出特定購股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或(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按下列情況行使：

- (a) 於授出日期一至十週年期間行使首30%之購股權；
- (b) 於授出日期二至十週年期間行使次30%之購股權；及
- (c) 於授出日期三至十週年期間行使餘下之購股權。

下表載列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資料：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7/03/2002	5.216	27/03/2003至26/03/2012	4,048	-	-	(4,048)	-
24/03/2006	57.054	24/03/2007至23/03/2016	269,916	-	-	-	269,916
26/04/2006	57.054	26/04/2007至25/04/2016	1,619,512	-	-	-	1,619,512
29/01/2007	27.045	29/01/2008至28/01/2017	134,956	-	-	-	134,956
11/02/2008	13.337	11/02/2009至10/02/2018	1,045,941	-	-	-	1,045,941
29/12/2008	1.334	29/12/2009至28/12/2018	269,916	-	-	-	269,916
07/10/2010	1.171	07/10/2011至06/10/2020	2,523,739	-	-	-	2,523,739
16/03/2012	1.206	16/03/2013至15/03/2022	-	4,905,000	-	-	4,905,000
			<u>5,868,028</u>	<u>4,905,000</u>	<u>-</u>	<u>(4,048)</u>	<u>10,768,980</u>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4,048份購股權已於購股權年期屆滿時失效。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

(d) 競爭權益

據董事所知，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足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子期先生、顏子欽先生及夏利達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季舉行一次會議，最近一次會議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舉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高誠資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玉麟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覺忠、劉鎮鴻及梁玉麟

非執行董事： Ahmad S. Al-Khal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利達、唐子期及顏子欽

本公布將自公布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並將載於高誠資本有限公司網站www.crosbycapitallimited.com內。